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0-037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亚制程

股票代码：002388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 栋 306A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许家文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 栋 306A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0 年 7 月 2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 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声明	10
附表	1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新亚制程、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许家文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新力达集团及许家文女士自 2019 年 5 月 21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买卖股份之行为
新力达集团	指	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新亚制程控股股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的占比数据均以公司当期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本报告书所有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有不符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琦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3. 6. 18
经营期限	1993. 6. 18-2023. 6. 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425531U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 栋 303A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汽车销售（不含小轿车）；物业管理；制冷产品、机械设备的研发与销售。

(2) 股权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琦	6,250	62.50%
2	许珊怡	1,250	12.50%
3	许莎莉	1,250	12.50%
4	许家文	1,250	12.50%
合计		10,000	100.00%

(3) 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在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情况
徐琦	女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荣路****	无
许雷宇	男	董事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荣路****	无
范观定	女	董事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无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姓名	许家文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4132220081016****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荣路****				
在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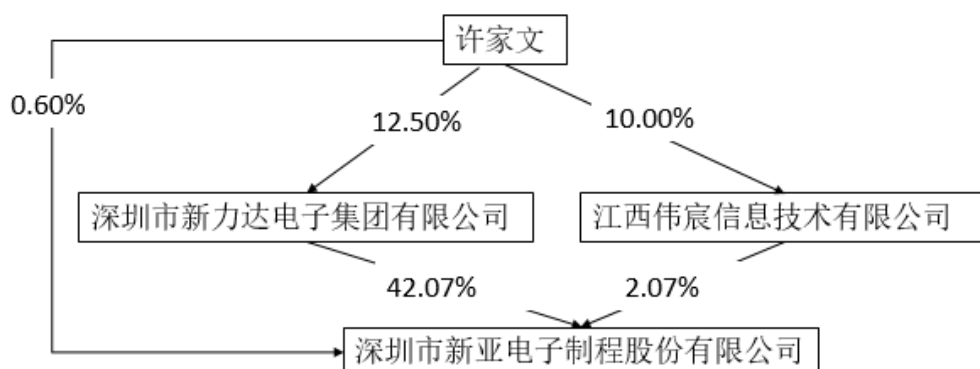
备注：许家文女士为未成年人，相关法律行为由其法定监护人徐琦女士代理。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在新亚制程拥有权益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与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资金需求而做出的审慎决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有继续减少或增加其在新亚制程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则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力达集团、许家文女士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5.00%。具体情况如下：

（一）具体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新力达集团	集中竞价	2019 年 5 月 21 日	2,264,100	0.45
		2019 年 5 月 22 日	1,169,800	0.23
		2019 年 5 月 23 日	575,400	0.11
		2019 年 7 月 17 日	322,800	0.06
		2019 年 7 月 18 日	383,000	0.08
		2019 年 7 月 22 日	322,500	0.06
		2019 年 7 月 23 日	1,600,000	0.32

		2019年7月24日	1,740,000	0.35
		2020年3月25日	2,494,800	0.50
		2020年3月26日	1,130,444	0.22
		2020年6月3日	1,000,000	0.20
		2020年7月3日	2,870,000	0.57
		2020年7月6日	800,000	0.16
		2020年7月10日	250,000	0.05
	大宗交易	2020年3月25日	1,270,000	0.25
		2020年3月26日	3,690,000	0.73
许家文	大宗交易	2020年7月24日	3,260,000	0.65
合计			25,142,844	5.00

注：上表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力达集团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3,824,717	46.42	211,941,873	42.07
许家文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95,669	1.25	3,035,669	0.60
合计		240,120,386	47.67	214,977,542	42.6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新力达集团质押新亚制程股份数量合计为87,800,000股，占其所持新亚制程股份比例为41.43%。

三、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日期、前次持股种类和数量

原实际控制人之一许伟明先生逝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规定，及各权益人共同签署的《遗产分割协议书》并经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公证处出具的（2019）深宝证字第 22901 号、第 22902 号、第 22903 号、第 22904 号、第 22905 号《公证书》，许家文女士作为许伟明先生的继承人之一继承遗产，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 2019 年 7 月 1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许家文女士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合计 7.16%。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履行情况

新力达集团于 2020 年 3 月做出承诺：自实施减持之日（2020 年 3 月 25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述承诺内容。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即：2020 年 1 月 24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新力达集团	集中竞价	2020 年 3 月 25 日	2,494,800	0.50
		2020 年 3 月 26 日	1,130,444	0.22
		2020 年 6 月 3 日	1,000,000	0.20
		2020 年 7 月 3 日	2,870,000	0.57
		2020 年 7 月 6 日	800,000	0.16
		2020 年 7 月 10 日	250,000	0.05
	大宗交易	2020 年 3 月 25 日	1,270,000	0.25
		2020 年 3 月 26 日	3,690,000	0.73

许家文	大宗交易	2020年7月24日	3,260,000	0.65
合计			16,765,244	3.3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 栋 306A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伍娜

证券事务代表：陈晓晓

电话：0755-23818518

传真：0755-23818501

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签章）： 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许家文

许家文之法定监护人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签章）：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许家文

许家文之法定监护人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
股票简称	新亚制程	股票代码	0023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许家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许家文女士为新亚制程的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合计持股数量：240,120,386 股 合计持股比例：47.67%		

<p>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合计变动数量：25,142,844 股 合计变动比例：5.00%</p>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本次权益变动的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21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 方式：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本次系股份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问题</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不适用</p>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签章）：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许家文

许家文之法定监护人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